

# 曲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曲市监字（2026）第 12 号

## 曲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 2026 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局各相关股室、各市场监督管理所：

为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我局制定了曲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 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曲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3 月 25 日



# 曲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2026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场监管总局、市委市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持续提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效能，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国办发〔2024〕54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全面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市监信规〔2024〕5号）《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6年河北省市场监管系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市监办〔2026〕4号）要求，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持续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精细化、智能化，强化市场监管系统内部联合抽查和跨部门联合抽查，拓展“一业一查”监管模式，不断扩大联合抽查的覆盖面和占比，防止重复检查、多头检查；深入推进信用风险差异化抽查，聚焦问题线索、风险隐患和重点领域，开展靶向抽查，提升监管效能；探索非现场检查，切实压减涉企检查频次，促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助力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

### 二、主要任务

**（一）夯实工作基础。**要依托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持续推进“一单、两库、一指引”规范化、精细化，动态调整并公示本级系统内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按照监管层级及时在监管平台中完成抽查事项认领。要结合监管实际，精准维护检查对象名录库，在运用信用标注结果的基础上，做好新增主体的认领、非经营主体类监管对象导入。按照检查对象行业类别和监管领域、执法检查人员业务专长和执法资质，对“两库”进行分类标注管理，实现对检查对象精准索引和精准抽取、执法人员精准匹配。

**（二）规范工作流程。**规范抽查工作计划。要根据上级要求和本地监管实际，统筹制定2026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并及时向社会公示。要严格规范年度抽查计划的线上、线下动态调整工作程序，对确需增加或取消的抽查计划，及时调整并公示。要确保年度抽查企业占比不低于本地区企业总数的3%，对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抽查比例由各县（市、区）根据本地实际自行确定。规范实施行政检查。按照年度抽查计划安排，严格按照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要求，科学合理组织实施抽查检查。入企检查时，实施“扫码入企”，使涉企检查更加规范、透明。参照适用行政检查文书基本格式文本，及时制作“双随机、一公开”档案并做好归档。规范抽查结果处置。对检查结果的认定要做到依法、严谨、准确，确保选择结果准确无误、认定证据完整、充分，要及时

公示检查结果，实现抽查闭环管理。

**（三）深化联合精准监管。**坚持“应合尽合、应联尽联”原则，深入推进系统内部联合和跨部门联合抽查，深化“一业一查”部门联合监管模式，根据各地监管实际，不断拓展联合监管领域和范围，杜绝重复检查、多头检查，切实压减检查频次，提升联合监管效能。根据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合理确定、动态调整抽查比例和频次，实施差异化抽查，进一步提升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除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外在本年度内对信用风险低的同一经营主体，原则上不得重复抽查。

**（四）探索非现场检查。**积极探索建立非现场监管工作制度和业务流程，以抽查事项清单为引领，以制定年度抽查计划为抓手，科学合理确定非现场检查任务，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加大探索推进力度，拓宽非现场检查场景，将推行非现场检查作为为经营主体松绑减负的有力抓手。

**（五）开展靶向抽查。**要结合投诉举报、舆情监测、风险预警等发现的问题线索，组织开展靶向抽查，加大抽查问题处置和惩戒力度，促进市场环境健康有序发展。贯彻落实新修订《公司法》，做好登记事项、实缴认缴、即时公示信息监管工作。重点关注“一照多址”、“零值年报”、大型企业拖欠中小企业账款等易引发风险问题，防范区域性风险。

###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指导辖区内市场监管所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查找问题不足，督促整改落实。要积极开展双随机抽查回访和调研，发现抽查检查走形式、随意录入检查结果等问题，要在一定范围内予以通报。

**（二）严格检查纪律。**要严格落实国务院、市场监管总局、省局关于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部署要求，入企检查时要做到“五个严禁”“八个不得”，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规范抽查检查行为，自觉维护市场监管良好形象。

**（三）加强总结反馈。**各相关股、所要认真落实信息报送制度，高质量报送相关数据、工作信息。对随机抽查、监管平台使用中遇到的问题、意见建议以及好的经验做法，也请随时反馈县局。